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INNER MONGOLIA YITAI CO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4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3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晶泉先生、劉春林先生、李俊誠先生、趙立克先生、楊嘉林先生及邊志寶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顯榮先生、杜瑩芬女士及額爾敦陶克濤先生。

* 僅供識別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上午 11:00 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中心一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威女士主持。本公司监事 6 名，出席监事 6 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向所有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与监事会认真讨论，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全年业绩公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审议期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报告》。

（五）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实际发生额进行确认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实际发生额进行确认的公告》。

（七）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三）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十四）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刘向华、陈蓉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同意王永亮、郇曲为公司为第九届监事会独立监事候选人，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同时，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威、贾哲聿为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简历如下：

张威：女，汉族，1982年出生，同济大学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7年9月至2010年4月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2010年4月至2010年5月在易唯思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工作；2010年7月至2012年12月在伊泰集团审计部任主管级会计师、副主任级会计师；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在伊泰集团审计监察部任副主任级会计师、副主任级审计师；2014年1月至2015年3月在公司审计监察部任副主任级审计师；2015年4月至2016年12月在伊泰集团财务管理中心任制度管理副主任级会计师；2016年12月至2018年6月在公司投资管理部任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今在公司审计监察部任总监；2020年1月起任伊泰集团监事；2020年1月起任公司监事；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向华：男，汉族，1978年生，本科学历。2000年8月至2001年7月在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1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行政事务副主管；2002年11月至2004年2月任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行政部办公室主任；2004年3月至2005年8月任伊泰集团总经理办公室秘书主管；2005年9月至2005年12月任伊泰集团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2006年1月至2010年1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2010年12月至2012年2月任伊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2年3月至今任伊泰集团董事会秘书，2013年1月至2016年10月兼任伊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6年11月至2017年9月兼任公司行政管理部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22年7月兼任伊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贾哲聿：女，汉族，1982年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思源学院，本科学历，法学学士。2007年7月加入公司；2012年2月至2015年4月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法律事务室业务主管；2015年4月至2017年5月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法律事务室合同业务专员；2017年5月至2020年12月23日任公司资本运营与合规管理部法务高级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资本运营与合规管理部副总经理；

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蓉：女，汉族，1988年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本科学历，持有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11年8月至2017年5月历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法律事务室法律事务员、业务员、合同业务员；2017年5月至2020年10月历任伊泰集团行政管理部股权业务经理、董事会办公室股权业务经理；2019年3月至2021年11月任伊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挂任)；2020年10月至2022年4月任伊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业务中级经理；2022年4月至今任伊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业务高级经理；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王永亮：男，汉族，196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一级律师。1985年8月至1986年12月在伊盟劳改队工作；1986年12月至1990年3月在伊盟政法干校工作；1990年3月至1996年4月在伊盟司法处工作；1996年4月至2001年3月任伊盟律师事务所经济业务部部长；2001年3月至今任内蒙古义盟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现任内蒙古自治区律师协会副会长、鄂尔多斯市律师协会会长；2011年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监事。

邬曲：男，汉族，1965年出生，本科学历，1986年7月至1994年10月任原伊克昭盟东胜市食品工业公司财务部长；1994年10月至1998年12月任内蒙古胜亿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财务部长；1998年12月至2000年10月任鄂尔多斯市荣泽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2001年7月至今任内蒙古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部长；2011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监事。

该议案中关于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独立监事候选人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五)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监事的积极性，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29日